

# 醫學院第 107 次行政主管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 107 年 10 月 03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

地點：醫學院四樓大會議室

主席：張俊彥院長

出席：如出席簽到表

紀錄：顏秀琴

壹、邀請研發處副研發長呂佩融特聘教授列席說明彈性薪資方案及規劃。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議程 p. 4~5)：確認通過。

參、主席報告：略。

肆、醫學院副院長暨各分處報告、各系所學科主任報告、附設醫院報告

## 【郭副院長余民報告】

一、今年適逢本院 35 週年，11 月校慶及院慶活動即將展開，剛好 107 全國醫學盃球類聯誼賽輪由本校主辦，將有 12 校 100 多隊報名參加比賽，院長支持並撥補經費辦理本活動，請大家多給予參賽的同學鼓勵。

二、系所若有重要的核心實驗室或特殊實驗室的規劃需求，可將規劃資料先擲交院辦，再轉送呂副研發長參酌。

## 【總務分處楊政峯主任報告】

第二研究大樓施工期間請大家注意安全，如發現不明身份人士，請通報院辦公室。

## 【藥學系高雅慧主任報告】

第一屆藥學系同學今年已 5 年級，已有同學屬成績優秀符合提前畢業者，今年 10 月已開始申請就讀研究所，不論是基礎或公衛領域的研究所，請各所老師遇到時能多多給予本系同學支持與鼓勵。

伍、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醫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醫學系下移除口腔醫學科並將口腔醫學研究所與牙醫學系整併為「牙醫學系暨口腔醫學研究所」，提請 審議。

說明：

一、牙醫學系已於 107 年 5 月 21 日獲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 1070070002A 號函核定同意自 108 學年度設立招生。

二、為利招生及行政運作順暢，已簽請將口腔醫學研究所與牙醫學系整併為「牙醫學系暨口腔醫學研究所」，奉准之簽呈詳如(議程附件 1.1)。

三、為避免組織單位重疊，將口腔醫學科自醫學系下移除。組織規程相關條文修訂對照表

與現行條文詳如(議程附件 1.2)。

四、本案業經醫學系 107 年 9 月 18 日 107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紀錄詳如(議程附件 1.3)。

擬辦：院務會議通過【預計 107/10/18 開會】→學校主管會報【預計 107/11/7 開會】→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預計 107/12/5 開會】→校務會議通過【預計 107/12/26 開會】→研發處依據修訂組織規程送教育部，預計 108 年 8 月 1 日(108 學年度)起生效。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二案

提案單位：牙醫學系暨口腔醫學研究所

案由：擬訂定「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牙醫學系暨口腔醫學研究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國立成功大學組織規程第三十二條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本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 二、本辦法業經 107 年 09 月 07 日口腔醫學研究所所務會議通過(議程附件 2.1)，詳如辦法草案(議程附件 2.2)，敬請 卓參。

擬辦：俟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報請院長核轉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核備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

提案單位：醫學院

案由：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教師評量要點」，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教務處發文字號(107)教秘字第 041 號辦理，修訂本院教師評量要點。
- 二、修正免評條件中教學、研究、服務與輔導各類獎項合計達 15 分者，得提出免評，以符合教師多元發展之精神。修訂內容與母法相同。
- 三、另依本校教師評量要點第 14 點編制內專任研究人員之評量比照教師辦理，其研究、服務所占比率，以研究(30-70%)、服務(30-70%)為原則。故評量標準：分為 A、B、C 三組，由受評人自選比率進行評分，受評成績，經教評會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皆評定為 70 分以上者，為評量通過。  
A 組：教學 40%、研究 30%、服務與輔導 30%  
B 組：教學 30%、研究 40%、服務與輔導 30%  
C 組：教學 30%、研究 30%、服務與輔導 40%

四、詳如修正條文對照表(議程附件 3.1)及原要點(議程附件 3.2)，敬請 卓參。

擬辦：續提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報請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核備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四案

提案單位：醫學院研究分處

案由：擬訂定「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實施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據科技部 107 年 5 月 8 日來函、107 年 6 月 11 日「107 年度彈性薪資討論會會議紀錄」及 107 年 9 月 12 日本校「第 812 次主管會報」辦理。
- 二、本院原訂「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院校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獎勵要」及「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特殊優秀人才措施實施要點」，配合旨揭要點訂定，停止適用。
- 三、詳如要點草案(議程附件 4)，敬請 卓參。

擬辦：院務會議通過，送研發處轉陳校長核備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第五案

提案單位：醫學院研究分處

案由：擬訂定「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教研人員彈性薪資暨研究獎勵實施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為提升教學研究水準，遴聘及獎勵具有國際聲望及特殊優秀人才，依據教育部 107 年 2 月 13 日來函、科技部 107 年 5 月 8 日來函及本校 107 年 9 月 26 日第 192 次行政會議，擬訂定旨揭要點。
- 二、教育部「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於 106 年底執行完竣，107 年度起彈性薪資方案經費來源修正為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款，以及科技部整合原「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及「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特殊優秀人才措施」，訂定「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要點」，並自即日起生效。
- 三、因應教育部計畫經費變更及科技部執行措施停止適用，擬訂定本要點。
- 四、詳如要點草案(議程附件 5)，敬請 卓參。

擬辦：院務會議通過，送研發處轉陳校長核備後實施。

決議：第八點 …審查委員會，置委員 11 人，請修正人數為 5-7 人後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上午 9 時 10 分